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6-04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97,241,4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东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8 人，董事刘常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韩士发、董事戚俊杰、独立董事吴晓蕾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出席会议。董事王建军、康敬成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均委托董事陆伟代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胡本源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伟民代为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会主席任齐民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王涛代为出席会议，监事黄儒卿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监事陈瑞忠代为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倪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马晓燕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16 年度审计费用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296, 965, 498	99. 9879	268, 600	0. 0116	7, 400	0. 0005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杜中国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290, 529, 326	99. 7078	6, 712, 172	0. 2922	0	0. 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继乾、姜黎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0日